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翔港科技

股票代码：60349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董婷婷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姓名：董建军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26 年 8 月 2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翔港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翔港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为自然人，签署本报告书不需要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四、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尚需取得上交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相关审批程序能否通过及通过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受让方	指	董婷婷女士
上市公司、公 司、翔港科技	指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的一致行动人	指	董建军先生
转让方	指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青铜2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股份转让协议	指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青铜2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与董婷婷于2026年8月20日签署的《关于上 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	指	转让方将直接持有的34,496,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 总股本的8.14%）协议转让给受让方的权益变动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本报告（书）	指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除特别说明或引用其他文件内容外，本报告书中所有数值均保留四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姓名	董婷婷	国籍	中国
曾用名	无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性别	女	民族	汉
身份证号码	310*****621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 666 号 A 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姓名：董建军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10*****619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 666 号 A 栋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通讯方式：021-58075851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董婷婷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建军先生是父女关系，董婷婷女士是董建军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青铜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牧鑫青铜2号”）向董婷婷女士协议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34,496,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1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股份进行增持或减持等相关安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6年8月2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牧鑫青铜2号签署了《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青铜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与董婷婷关于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董婷婷女士以10.422元/股的价格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牧鑫青铜2号直接持有的公司34,496,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14%）。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所持股份 (截至2026年8月20日)		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青铜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496,000	8.14%	0	0.00%
董建军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0,655,823	26.12%	110,655,823	26.12%
董婷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34,496,000	8.14%
合计		145,151,823	34.26%	145,151,823	34.26%

二、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6年8月20日，董婷婷女士与牧鑫青铜2号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转让双方

转让方：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青铜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受让方：董婷婷

（二）标的股份的转让及转让价款

经双方协商同意，本协议下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422】元/股，转让数量【34,496,000】股，转让价款合价为人民币【359,517,312】元。

（三）股份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1、定价依据：本次标的股份转让价格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2025 年修订）》及市场惯例，按本协议签署日最近 1 个交易日收盘价 11.58 元 9 折价格为 10.422 元，确定标的股份转让价格为每股 10.422 元（大写：壹拾元肆角贰分贰厘人民币）

2、在标的股份全部完成过户后 20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应足额付清所有转让价款，对应金额人民币 359,517,312 元。

（四）标的股份的交割

1、交割前提条件：本协议已生效；以及上交所合规确认。

2、上交所合规确认：双方应于具备申请条件后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南（2025 年修订）》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申请股份协议转让确认的办理材料。如上交所要求任何一方补充资料或者说明的，相关方应予以配合。

3、过户登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批通过且本次交易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确认函之后，转让方及受让方应当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并按照中登公司的要求提供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必需的各项文件。

4、双方保证并承诺将按照诚实信用原则，就本协议约定事宜积极办理及配合其他相关方办理审批、信息披露等事宜。

5、自交割日起，受让方即按其受让的标的股份比例享有目标公司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股东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牧鑫青铜 2 号持有的 34,496,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14%）不存在质押、冻结及权利限制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存在其他安排的说明

除上述《股份转让协议》外，本次权益变动无其他附加条件、未签署补充协议，出让方及受让方就股份表决权等不存在其他安排。

五、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尚需取得上交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相关审批程序能否通过及通过

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签署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外，无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董婷婷

一致行动人（签字）：_____董建军

签署日期：2026 年 8 月 20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股份转让协议》；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出的相关承诺；
- 5、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前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备查阅。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
股票简称	翔港科技	股票代码	60349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董婷婷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0 股 持股比例：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增加 34,496,000 股 变动比例：增加 8.14%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通过上交所合规性确认后，交易各方共同至中登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之日 方式：协议转让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董婷婷

一致行动人（签字）：_____董建军